

江西省轻工行业联合会

赣轻联办〔2022〕1号

关于开展第八届中国工艺美术大师 江西省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工信局，有关单位和人员：

根据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关于开展第八届中国工艺美术大师评选工作的通知》（中轻联办〔2021〕385号），现将我省第八届中国工艺美术大师评选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条件和要求

（一）申报范围

列入本届中国工艺美术大师申报的品种门类分为雕刻工艺、漆器工艺、抽纱刺绣工艺、编织工艺、地毯工艺、金属工艺、陶瓷工艺、珠宝首饰工艺、花画工艺、民族民间工艺、其他工艺等十一大类，并应符合以下条件：

1. 具有百年历史，技艺精湛，世代相传；
2. 以天然原材料为主，采用传统工艺和技术，作品主要以手

工制作；

3. 具有鲜明的民族风格和地方特色；

4. 在国内外享有声誉。

（二）申报条件

申报者应是上述工艺美术品种门类范围内直接从事设计并制作的人员，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1. 爱国敬业，遵纪守法，德艺双馨，无不良信誉记录；

2. 连续 25 年（含 25 年，硕士、博士全日制学习时间可以计算为连续从业年限）以上专业从事传统工艺美术设计并制作，年龄一般不超过 70 周岁；

3. 有丰富的创作经验和深厚的传统文化艺术修养，技艺精湛而全面，创作特色鲜明，艺术成就为业内所公认，在国内外享有声誉；

4. 在传统工艺美术的传承、保护、发掘、创新、人才培养等方面有突出贡献；

5. 具有江西省工艺美术大师称号且满 4 年。

专业从事研究、教学、行政和企业管理等方面工作的人员不在申报者范围内。应用型及职业类技工院校专门从事实践教学的教师且连续从事教学工作 8 年以上，同时符合上述 5 个条件的可以申报。

申报者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立即取消其申报资格：

1. 伪造、夸大业绩，或窃取他人成果占为己有；

2. 有违法行为或因触犯法律等被追究刑事责任。

（三）申报材料

申报者应填报《第八届中国工艺美术大师申报书》（简称申报书，详见附件1），并附有关学历、职称、荣誉称号、公益活动、业绩、成果、获奖情况的证明复印件等书面材料，申报书和相关证明材料按A4纸规格装订成册（一式三套），已经发表的具有代表性的著作和论文可另附一套。

《申报书》填报的由申报者本人设计并制造的实物作品（以下简称“参评作品”）3件（套），其中，工艺家具类作品尺寸不超过3.5米*2.5米，其他作品尺寸不超过3米*2米。

三、申报和推荐工作程序

（一）申报。符合申报条件的人员，将《申报书》纸质版一式三份，连同其它申报材料一并报户籍所在地的设区市工信局。

（二）地方审核。各设区市工信局对申报者提交的《申报书》和有关情况进行审核，重点审核确认以下内容：

1. 申报者及其参评作品、申报材料符合申报要求；
2. 参评作品确为本人创作；
3. 学历、艺术业绩无伪造、浮夸；
4. 高级职称、作品获奖、荣誉称号、社会贡献等有法定证明复印件；
5. 论文等无抄袭；
6. 其他必须复核的重要材料。

（三）推荐上报。各设区市工信局确定推荐申报者后，在推荐申报者的《申报书》上填写推荐理由，单位负责人签名并盖章。

6. 其他必须复核的重要材料。

(三) 推荐上报。各设区市工信局确定推荐申报者后，在推荐申报者的《申报书》上填写推荐理由，单位负责人签名并盖章。正式行文，说明本地区推荐申报人员情况，填写《第八届中国工艺美术大师推荐申报者汇总表》(见附件2)并加盖单位公章，连同推荐申报人员申报材料(《申报表》及附件材料，不包括参评作品)于2022年2月15日前报送至江西省轻工行业联合会，《申报表》电子版同时报送至 jxstgb6@163.com。

参评作品的报送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三、联系方式

邮寄单位：江西省轻工行业联合会秘书处

邮寄地址：南昌市北京西路76号

邮政编码：330046

联系人：金敏

电话(传真)：0791-86890130、18070134848

附件：1. 第八届中国工艺美术大师申报书；

2. 第八届中国工艺美术大师推荐申报者汇总表。

江西省轻工行业联合会

2022年1月5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序号：

第八届中国工艺美术大师申报书

设区市： _____

申报人姓名： _____

申报类别：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第八届中国工艺美术大师评选工作办公室制

填写要求

一、本申报书须认真如实填写。表内项目无相关内容的，应填写“无”。个别项目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二、申报者须按获得省级大师荣誉称号的所在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申报。

三、申报类别为雕刻工艺、漆器工艺、抽纱刺绣工艺、编织工艺、地毯工艺、金属工艺、陶瓷工艺、珠宝首饰工艺、花画工艺、民族民间工艺、其他工艺。

四、“著作”指正式出版物（有书号），“论文”指刊发在专业杂志（有刊号）上的，作品集不包括在内。

五、“照片”一律用本人近期二寸正面免冠照片。

六、请将每件参评作品的3张不同方位图片粘贴在表3对应位置，图片尺寸为6寸（152×102mm），分辨率为300dpi。

七、申报人须另附加申报书中所涉及的个人学历、职称、业绩等内容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八、承诺书及表1、2由申报人填写，表3由推荐单位填写。

九、表内的“年、月、日”一律用公历和阿拉伯数字填写。

十、申报书须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内容必须一致）。纸质版（一式三份）采用A4纸打印，左侧装订。

承 诺 书

本人同意遵守《第八届中国工艺美术大师评选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自愿参加第八届中国工艺美术大师评选活动。

本人承诺本申报书所填写的内容真实、准确、合法、有效，参评作品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违法违规情形。

本人承诺在评选期间无以下任何行为：

- 1、伪造资历、论文著作、科研成果、获奖证明等弄虚作假行为；
- 2、伪造作品或窃取他人成果视为己有行为；
- 3、找人说情、拉选票、请客送礼等违纪违法行为。
- 4、违法行为或因触犯法律等被追究刑事责任等。

申报人签字：_____

表 1 申报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照片
籍贯		出生地		民族		
学历		所学专业		学位		
工作单位			职称		政治面目	
单位地址			单位电话		邮政编码	
家庭地址					邮政编码	
户籍所在地			何时由何地迁入			
身体健康状况			本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学 习 简 历						
年月至年月	何校何专业或师从何人			毕（结）业	证明人	关系
工 作 简 历						
年月至年月	何地何单位		从事何工作		证明人	关系

何时、何地由何部门授予省级工艺美术大师称号、专业技术职称、技师或高级技师技能等级（职业资格）（附证书复印件）
其他荣誉称号获得情况（国家级或省市级劳动模范等称号，附证书复印件）
本人作品在国家和省级政府部门或行业组织举办的评比和比赛活动中获奖情况（如“百花奖”“百鹤杯”“百花杯”等奖项，附获奖证书复印件）

何时、何地参加过何种社会团体、担任过何职务
何时、何地、何原因受过何种奖励或处分
擅长何种传统工艺美术技艺及传承情况，有何业绩，有何创新发明、研究成果，有何专利、版权

是否获批为国家级、省级或地市级传承创新工作室（基地）
曾经出版的著作和发表的论文

作品被博物馆、专业艺术馆收藏情况(附收藏证书复印件)					
参加社会公益活动情况（如贫困救助、慈善捐赠、助学助教等）					
培养的艺徒信息（附艺徒获得的荣誉称号证书复印件）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方向	是否为省级工艺美术大师	手机号码

参评作品 2							
长度 (厘米)		宽度 (厘米)		高度 (厘米)		重量 (千克)	
作品简介：重点描述材质、设计、技法、创新等特色，限 500 字							
作品照片：要求 3 张不同方位图片，尺寸为 6 寸 (152 × 102mm)，分辨率为 300dpi							

由本人创作的主要作品简介及照片（主要作品不超过3件套，可另附作品集）

表 3 推荐意见表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推荐理由
	推荐单位负责人（签字）：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第八届中国工艺美术大师推荐申报者汇总表

设区市工信局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单位名称	品类	手机号	备注

填表人：

联系电话：

2022 年 1 月 5 日印发
